

# 东辽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

## 公 报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要求，着力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较好地完成了全县的目标任务，各项事业取得新成绩。

### 一、综 合

初步核算，全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80043 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3.9%。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250867 万元，同比增长 8.2%。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244433 万元，同比增长 8.7%。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584743 万元，同比增长 0.3%。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0490 元，三次产业的结构比例由上年 23.1：17.1：59.8 调整为 23.2：22.7：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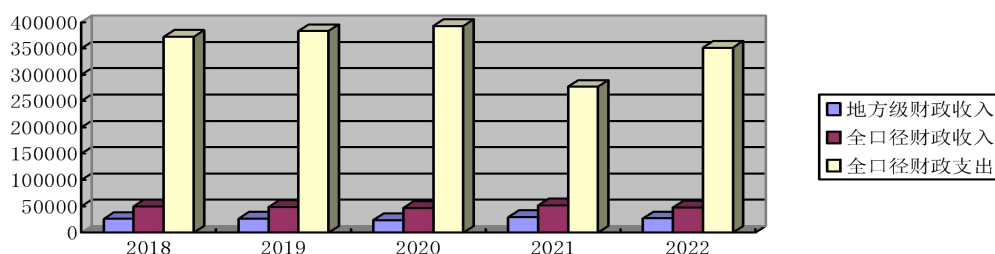
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 47978 万元，同比下降 7.8%。其中，县级财政收入 27110 万元，同比下降 8.5%。全年税收收入 35713 万元，同比下降 5.8%，税收收入占全口径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74.4%。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支出 351863 万元，同比增长 26.7%。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9 万元，同比增长 33.8%；教育支出 58793 万元，同比增长 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77 万元，同比增长 95.6%；

卫生健康支出 24838 万元,同比增长 24.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47 万元,同比增长 41.4%;公共安全支出 9965 万元,同比增长 31.6%;交通运输支出 7872 万元,同比增长 57.4%。

表 1:2018-2022 年全县财政收入及财政支出 单位:万元

年份	全口径财政收入	县级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2018	50239	26418	372006
2019	48647	27035	383133
2020	47091	24033	392866
2021	52051	29617	277624
2022	47978	27110	351863
5 年平均增长%	-1.1	0.6	-1.4

图 1: 2018—2022 年全县财政收入及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 二、农 业

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94747 公顷,粮食总产量为 671000 吨,同比增长 0.6%,其中,玉米产量 63305.3 吨,同比增长 1.1%;水稻产量 22482.6 吨,同比下降 15.0%;大豆产量 10695.8 吨,同比下降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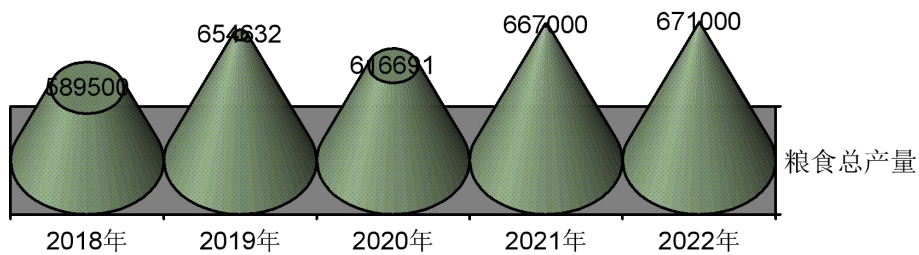
表 2：2018—2022 年全县粮食产量与农业总产值

单位：吨、万元

年份	粮食总产量	农业总产值
2018	589500	286797
2019	654632	324880
2020	616691	408985
2021	667000	425273
2022	671000	480421
5 年平均增长%	3.3	13.8

图 2：2018—2022 年粮食总产量

单位：吨



全县猪、牛、羊、禽出栏数分别为 204901 头、67772 头、18090 只、10131.9 千只。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 47787.3 吨、92765.5 吨和 719.6 吨。

表 3：主要农副产品产量

指 标	单位	2022 年
粮食总产量	吨	671000
蔬菜总产量	吨	54567.4
肉类总产量	吨	47787.3
鲜蛋总产量	吨	92765.5
奶类总产量	吨	719.6
水产品总产量	吨	975
出栏生猪	头	204901
出栏家禽	千只	10131.9

2022 年，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256126 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8.2%。农林牧渔业及农林牧渔服务业总产值实现 480421 万元，同比增长 8.8%。其中，农业产值 182658 万元，同比增长与上年持平；林业产值 23561 万元，同比增长 185.3%；牧业产值 262813 万元，同比增长 16.5%；渔业产值 2114 万元，同比增长 32.6%；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9275 万元，同比增加 4.2%。

2022 年末，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 69.78 万千瓦，同比增长 2.5%。其中，柴油发动机动力 64.8 万千瓦；电动机动力 4.85 万千瓦。主要农业机械与设备均有增加，其中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2850 台，比上年增加 321 台；联合收获机 1678 台，比上年增加 208 台，其中玉米联合收获机 1531 台，比上年增加 192 台。机耕面积达到 90.09 千公顷，机播面积 94.88 千公顷，机械植保面积达到 90 千公顷，机收面积达到 78.99 千公顷。

###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22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共24户,实现工业总产值448020万元,同比增长9.5%,实现工业增加值75019万元,同比增长17.1%。全县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分经济类型看,股份制企业同比增长9.1%,国有控股企业同比下降28.1%,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同比增长18.6%。全县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分门类看,制造业同比增长10.1%,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同比下降59.5%。“2115555”七大特色产业全县共有19户企业,产值同比增长7.9%。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利润总额同比下降175.3%。

全年建筑企业完成增加值139897万元,同比增长0.5%。全县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实现总产值57899万元,同比增长7.8%。

####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县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含农户)363930万元,同比增长7.0%。从产业投资结构看:第一产业投资额96770万元,同比增长342.6%;第二产业投资额89823万元,同比增长1.1%,其中:工业投资额89823万元,同比增长1.1%;第三产业投资额177337万元,同比下降22.6%。

#### 五、国内贸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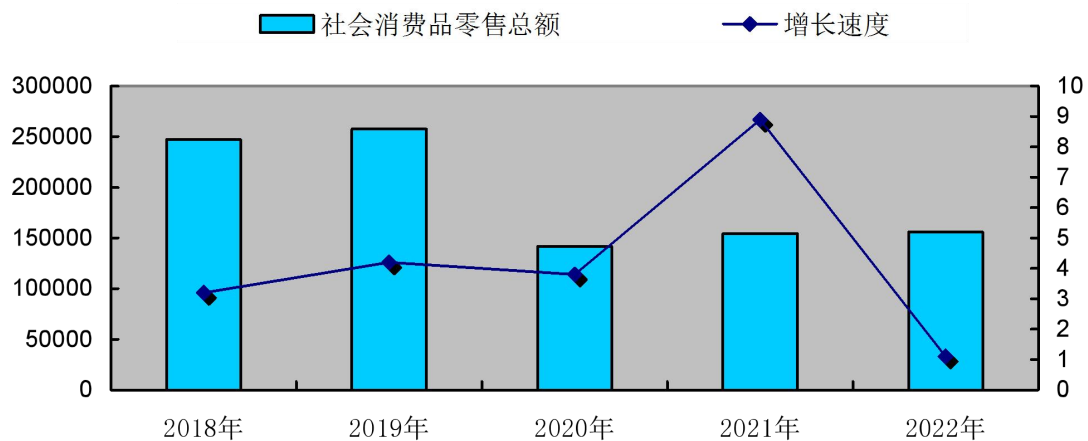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6023.1万元,同比增长1.1%。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112391.5万元,同比增长1.1%,占消费品零售总额的72.0%;乡村消费品零售额43631.6万元,同比增长0.8%,占消费品零售总额的28.0%。按消费类型统计,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127861.5万元,同比增长1.2%;住宿、餐饮业零售额28161.6万元,同比增长0.5%。

表 4：2018—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单位：万元

年份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城 镇	乡 村
2018	247262	155285	91977
2019	257698	171459	86239
2020	141820	101423	40396
2021	154395	111128	43267
2022	156023	112391	43631
5 年平均增长%	-10.9	-7.8	-17.0

图 3：2018—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增长速度 单位：万元、%



## 六、交通、邮电

2022 年，全县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实现增加值 63008 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降 14.3%。全年全社会完成客运量 38.4 万人；客运周转量 2157.3 万人公里；货运量 374.8 万吨；货运周转量 98741.2 万吨公里。

道路基础建设稳步发展。全县等级公路总里程 1895.7 公里，其中，一级公路 1.4 公里；二级公路 163.8 公里；三级公路 10.5 公里；四级公路 1720 公里。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 34625 万元，同比增长 83.9%。其中，邮政业务总量 21886 万元，同比增长 368.0%；电信业务总量 12739 万元，同比下降 9.9%。年末全县固定电话用户 25422 户，固定电话普及率 7.9 部/百人。移动电话用户达到 269490 户，移动电话普及率 83.7 部/百人。互联网络宽带接入用户 55398 户。

## 七、金融、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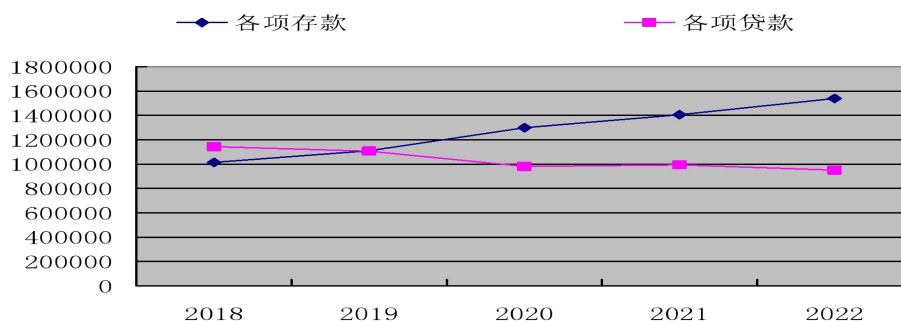
全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153959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33692 万元，同比增长 9.5%，其中，住户存款 139528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55102 万元，同比增长 12.5%；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950389 万元，比年初减少 42895 万元，同比下降 4.3%，其中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788744 万元，比年初减少 65420 万元，同比下降 7.7%。

表 5：2018—2022 年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单位：万元

年份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2018	1014581	1143700
2019	1109219	1107423
2020	1299357	980341
2021	1405907	993284
2022	1539599	950389
5 年平均增长%	11.0	-4.5

图 4：2018—2022 年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单位：万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东辽县有保险公司 13 户,其中财产保险公司 9 户,人身保险公司 4 户。全年保费收入 23566 万元,同比下降 16.3%,赔付 9158 万元,同比增加 28.9%。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14785 万元,同比增加 35.8%,理赔 8945 万元,同比增加 31.5%;寿险保费收入 8780 万元,同比下降 6.4%,赔款 212 万元,同比下降 29.3%。

## 八、教 育

2022 年秋季,全县拥有小学 19 所,村小教学点 52 所,招生 1025 人,比上年减少 292 人;在校生 8599 人,比上年减少 918 人。普通初中 17 所,招生 1776 人,比上年减少 126 人;在校生 5563 人,比上年减少 198 人。普通高中 2 所,招生 1407 人,比上年减少 218 人;在校生 4656 人,比上年增加 267 人。高中阶段职业教育在校学生 611 人,比上年增加 53 人;招生 190 人,比上年减少 33 人;毕业生 144 人,比上年增加 53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生 54 人。2022 年,东辽县高考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参加考试 1735 人,本科上线率为 78.0%。



2022 年全县教职工总人数为 3758 人，其中专任教师 3302 人。全县小学教师共 1982 人，其中专任教师 1868 人；普通初中教师共 1070 人，其中专任教师 951 人；普通高中教师共 413 人，其中专任教师 363 人；职业高中教师共 53 人，其中专任教师 48 人。特殊教育教师共 15 人，其中专任教师 13 人。

2022 年末，全县共有各类民办学校（机构）28 所，在校（园）生 1630 人，其中民办普通小学 1 所，在校生 0 人；民办幼儿园 27 所，在园学生 1630 人。

## 九、文化、卫生和体育

2022 年，全县共有文化（文物）事业机构 6 家，其中文体活动中心 1 家，文化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 家，图书馆 1 家，文化馆 1 家，博物馆 1 家，文物管理所 1 家。企业机构 3 家，其中艺术表演团体 2 家，影业 1 家。公共图书馆总藏量 3.72 万余册，电子图书室 1 个。全县拥有各类文化经营场所 12 家，其中，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1 家，文化娱乐场所 8 家，图书销售场所 3 家。

### （一）文体活动开展进一步丰富

举办了 2022 年“春到东辽”春节文艺晚会，在“东辽县文化旅游”抖音官方账号进行了同步直播，线上线下观看人数达 3000 余人次；举办了东辽县首届秧歌节，有 13 支乡镇秧歌队和 13 支市区秧歌队参加，共 1000 余人；举办东辽县第四届乡镇专场文艺展演，每个乡镇自行组织一台文艺演出，共 13 场，线上线下观看人数 9000 余人；开展了“冬奥之光 冰雪东辽”系列活动暨 2021-2022 年度东辽县雪地足球赛，共有 7 支代表队 100 余名运动员教练员参加；11 月份举

办了东辽县篮球比赛，共有 24 支代表队 300 余名运动员教练员参加；举办了迎新春书画展，共展出作品 43 幅；举办了“同心战疫 春暖花开”主题征文大赛，收到各地征文作品 100 余篇，将通过东辽县文广旅局微平台、东辽县民俗博物馆微平台、《辽河之春》官网推送展出；举办了“同心战疫 守护东辽”主题摄影大赛，收到摄影作品 100 余幅，通过公众号发布 24 幅；通过线上开展了新年有奖答题活动和猜灯谜活动，共有 70 多人参加活动；举办了线上东辽县第九届小学生“品读传统文化 开启智慧人生”读书演讲赛活动，有 18 名选手参加比赛，最后评出等次；开展“六一”亲子经典诵读等活动；开展“七一”庆祝建党百年图片展；组织“送文化科技下乡”、“送技术服务下乡志愿服务”等活动。

## （二）文化惠民活动进一步深入

开展“送演出下基层”活动，共完成送戏下乡 65 场；开展“送电影下乡”活动，实现全年放映电影 2820 场；开展写春联送万福活动，赠送春联 3000 余幅，让百姓感受到了党的温暖。

## （三）文化产业进一步发展

加强特色文化产品创新力度，丰富文化产品数量，组织、引导蛋雕、葫芦画、衍纸画、木板烙画、鱼骨画、秸秆画的非遗传承人创作、生产、加工高端的文化作品；完成县宾馆的特色作品布展工作，并与木雕传承人就木雕壁画的创作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进一步加大特色产品的宣传力度，在东辽县聚龙潭宾馆展示的特色文化产品有十大类四十多件，在市宾馆展示的有五大类十余件；在辽河源头安北村建立非遗工坊，将东辽特色非遗产品悉数布展其中，组织部分非遗传承人

现场制作非遗产品，提高非遗产品的销售和传承。

#### （四）旅游工作进一步推进

进一步提升对景区（景点）的服务水平。协调朝阳村参加吉林省文旅厅开展的《“最美吉乡”吉林省乡村旅游精品村竞演活动》拍摄，省主流媒体—悠游吉林微信公众平台对朝阳村进行了专题推介。全力推进景区（点）提档升级。为朝阳休闲旅游度假区、田雨小镇景区、东辽河源头生态旅游区成功申报了 3A 级旅游景区。辽河源安北村被评为吉林省第一批省级非遗村落，为英武村成功申报了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为安石镇朝阳村成功申报了省级重点乡村旅游精品村。积极组织涉旅企业参加“辽源百强品牌”评选活动，东辽县玲敏卓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朝阳村）、吉林省鸢鹭湖生态旅游度假发展有限公司（鸢鹭湖）、东辽县辽河源镇源头客栈（东辽河源头）、东辽县田雨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田雨小镇景区）、东辽县民俗博物馆（东辽县民俗博物馆）成功被评为辽源百强品牌。安北村、朝阳村和田雨小镇景区成功被评为全市十大旅游精品点。加强对景区（点）的宣传力度。联合市文旅局通过省文旅厅悠游吉林平台，推送了《全景吉 D，忍不住想要去释放真我》微信文章，公布了我县春夏季旅游资源宣传片及三条主题旅游线路。联合市文广旅局在辽源日报官方抖音号“聊辽新闻”直播间进行了“感悟文化、云游辽源”现场直播活动，探索了旅游+直播新模式，现场推介了东辽县采摘资源，发放了绿浓现代农业、荣华家庭农场等 5 个采摘园的代金券近 500 张。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计了东辽河寻根游、朝阳田园游、动感乡村游等三条旅游线路，现已入选了全市十大精品线路。在辽源日报发表了“突出地方特色 打

造夏日旅游精品”文章，进一步提高了东辽旅游的知名度。鼓励景区景点在五一、中秋节等节日期间推出优惠活动，受到了广大游客的一致好评。

#### （五）行政审批工作进一步提升

继续做好窗口服务和行政审批工作，为娱乐场办理延续5件，完成工程项目审批协同服务19项。按照放管服要求，完成了数据共享平台信息录入工作，修改并补录了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管理业务办理项申请材料样本等，完成“首席事务代表”授权委托工作。

#### （六）疫情防控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

积极召开疫情防控会议，及时对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对开放景区严格落实扫码测温、通风消毒、限流、预约、错峰、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等措施。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和文体旅经营业户开展疫情防控培训和应急演练，为全系统体干部职工筑牢了疫情防控防线。认真推进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每日调度完成情况，并按时报送至县卫健局。向县档案馆移交2021年疫情防控文书档案和照片档案，完成归档移交进馆工作。利用发放宣传单、发布微信公众号文章等方式向群众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引导公众科学防控。

#### （七）文化市场监管平安有序

做好文化市场疫情防控管理，加强文化经营场所停工停产时检查力度，每日到场所检查关停情况，后续按照要求做好复工复产检查指导工作；开展“扫黄打非”专项整治、图书销售及印刷业专项整治及涉未成年人网络有害信息专项整治行动；加大监管力度，采取错时执

法与日常巡查相结合、拉网排查与重点督查相结合等方式对文化市场进行监管，确保经营安全；扎实做好文化市场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联合市文旅局、市市场局、县消防大队、县卫健局开展联合检查，全力维护东辽县文旅市场环境安全稳定。

#### （八）安全生产工作稳步推进

组织召开安全生产部署会 9 次，制定并下发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方案和提示 15 份，要求各文旅企事业单位开展自查巡查工作的同时采取“干部+专家”和联合执法的形式对辖区内公共文化场馆和文旅企事业单位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生产责任制、消防安全等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同时建立隐患台账，形成闭环管理。截止目前，共检查文旅经营业户 20 家次，共出动 45 人次。

#### （九）文物保护工作持续开展

开展文保单位普查工作，确立文物保护单位和文物遗址管理机构、安全责任人，树立文保单位责任人公告公示牌，参照三普名录校对东辽县文物保护单位和文物遗址数据；开展三区三线上图落位工作，为县级文保单位测绘定位；配合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零散烈士墓迁移工作；树立县级文保单位标志碑、边界桩；结合重大节庆等法定活动日开展文物安全及保护利用宣传活动。

#### （十）广播电视工作平稳运行

认真开展好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作，做好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的监管，每季度确保至少一次安全监督检查，确保春节、冬奥会、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节点和节假日安全播出无事故；做好户外大屏幕播放工作，目前通过大屏幕播放了文化旅游、

疫情防控政策、安全生产、文明卫生等方面的宣传短片，起到了良好的宣传作用；加强“户户通”安装维护管理监督，定期向广播电视“户户通”用户了解有关情况确保广播电视“户户通”长期有效运行，让农户收听收看好广播电视节目。

2022年全县共有卫生机构29个，其中公立医院4个，民营医院3个，卫生院17个，其他机构5个，卫生技术人员共1133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610人，注册护士426人。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1个，卫生技术人员总数35人，其中执业医师11人。2022年全县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3人，千人拥有医疗床位3.1张。城乡居民就医条件得到逐步改善，进一步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 十、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2022年末全县户籍总人口321957人，同比减少2261人，其中，乡村人口为256567人，城镇人口65390人。出生人数1037人，死亡人数1647人，人口出生率为3.2‰，死亡率为5.1‰，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9‰。人口性别比为106.7：100。

表 6： 2022 年人口数及其构成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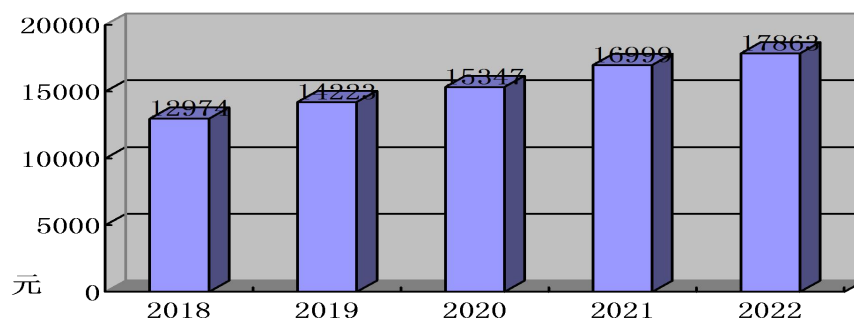
指 标	年末数	比 重 (%)
全县总人口	321957	100
其中：城镇人口	65390	20.3
其中：男性	166180	51.6
女性	155777	48.4
其中：0-17 岁	37934	11.8
18-34 岁	58693	18.2
35-59 岁	142691	44.3
60 岁以上	82639	25.7

2022 年全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9919 元，同比增长 1.4%；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863 元，同比增长 5.1%。

表 7：2018—2022 年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元

年份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8	24600	12974
2019	26366	14223
2020	27328	15347
2021	29500	16999
2022	29919	17863
5 年平均增长%	5.0%	8.3%

图 5 2018—2022 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22 年末城镇新增就业 2381 人，登记失业率为 2.7%，全年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595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305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302 人。全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1879 人。

截止到 2022 年末，全县共有各类收养单位 16 个，收养 1064 人。其中公办养老机构 13 个，收养 790 人；注册登记民办养老机构 3 个，

收养 274 人；未登记民办养老机构 0 个，收养 0 人。公办儿童福利机构 0 个，收养 0 人。

2022 年全县共有城市低保对象 4341 人，发放城市低保资 27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月人均补助水平 562.1 元。共有农村低保对象 6356 人，支出农村低保资金 2938.6 万元，比上年增长了 29.1%，年人均补助 4752 元。

2022 年末全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19400 人，比上年增加 3.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157241 人，比上年减少 0.01%；失业保险人数 13028 人，比上年增加 18.6%。工伤保险达到 20616 人，比上年减少 1.5%；全县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25467 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包括新农合）为 240630 人。

## 十一、安全生产

2022 年，全县共发生各类事故 342 起，死亡 2 人。全县工矿商贸发生 0 起生产安全事故，死亡 0 人；道路交通发生 154 起事故，死亡 16 人；消防领域火灾扑救发生 324 起事故，无人员伤亡。

说明：1. 本公报发表的数据为年度快报初步统计数，部分数据省统计局未最终核定。

2. 本公报部分指标数据系有关部门（行业）提供。

3. 本公报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4. 农林牧渔林产值数据为上报数。